公司代码:600316　　公司简称:洪都航空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洪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春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洪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45,851,036.49	8,436,431,737.75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74,643,096.94	4,964,263,609.19	0.2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420,523.64	-241,027,099.0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16,212,662.14	1,700,429,898.29	7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0,129.66	-79,798,272.1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65,772.29	-110,927,010.9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1.32	增加1.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111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1113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013.16	1,475,139.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1,491.99	1,297,756.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2,012.58	-316,886.99	
所得税影响额	-362,916.91	-543,451.44	
合计	974,575.66	1,914,357.3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6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13,883,294	43.77	0	无			国有法人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428,926	4.38	0	无			国有法人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融慧私募基金	9,480,000	1.32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73,028	1.29	0	未知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3,493	1.05	0	未知			未知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远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93,062	1.00	0	未知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11,622	0.94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7,415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667,400	0.79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95,800	0.72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13,883,294	人民币普通股		313,883,294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428,926	人民币普通股		31,428,926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融慧私募基金	9,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73,028	人民币普通股		9,273,0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3,493	人民币普通股		7,503,493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远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93,062	人民币普通股		7,193,06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11,622	人民币普通股		6,711,6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67,415	人民币普通股		6,167,4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6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5,667,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为:

1、本期产品交付量增加,产品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2,265万元;

2、受资产置换交易影响,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4,578万元;

3、本期借款余额和借款利率低于上年同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4,446万元;

4、上年同期因南昌市政府对洪都老厂区部分土地进行整体收储,处置一批非流动资产,确认资产处置收益3,692万元,本期无。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11,628,242.43	556,559,215.57	-44.01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量增加导致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应收票据	22,836,742.00	118,075,593.17	-80.66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收款。
应收账款	3,639,903,401.74	2,142,239,790.29	69.91	主要随着本期收入增加而增加。
预付款项	23,097,800.38	54,233,384.99	-57.41	主要系公司本期核销了预付的材料货款。
其他应收款	1,561,728.32	806,917,765.57	-99.8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资产置换对价款。
短期借款		65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短期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337,510,000.00	939,341,900.75	-64.07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付票据到期付款。
应付账款	2,336,225,608.00	1,490,057,635.30	56.79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量增加。
合同负债	25,493,670.74	13,202,422.66	93.1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客户预付的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300,399.01	91,689,008.24	-32.05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放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15,748,023.25	33,926,603.35	-53.58	主要系公司本期进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支付了企业所得税。
长期借款	550,000,0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长期银行借款。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2019年前三季度(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16,212,662.14	1,700,429,898.29	77.38	主要系本期产品交付数量增加。
营业成本	2,910,818,197.60	1,617,685,287.46	79.94	主要随着收入增加而增加。
管理费用	46,848,457.50	92,631,148.94	-49.42	主要系资产置换后,职工薪酬随着管理人员减少而减少,折旧费用随着固定资产置出而减少。
财务费用	8,200,291.86	52,658,598.85	-84.43	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余额和借款利率低于上年同期,导致利息费用减少。
其他收益	6,360,331.90	1,439,492.90	341.85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了稳岗补贴。
资产处置收益		36,917,954.6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因南昌市政府对洪都老厂区部分土地进行整体收储,公司处置了一批非流动资产,确认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无。
营业外收入	1,340,511.99	23,607,728.64	-94.32	主要系公司上期确认了搬迁补偿,本期无。
营业外支出	40,955.67	25,002,901.17	-99.84	主要系公司上期确认了搬迁支出,本期无。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2019年前三季度(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420,523.64	-241,027,099.09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338,909.60	-152,108,767.41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了资产置换对价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86,928.80	-6,837,356.92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负债结构进行了调整,将65,000万元的短期借款变更为55,000万元的长期借款,导致现金净流出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洪蛟
日期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证券代码:600316　编号:2020-024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有7名董事参加,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请参见同日公告。

二.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三. 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 10月23日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证券代码:600316　编号:2020-025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洪蛟先生、曾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洪蛟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曾文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相关规定,洪蛟先生、曾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两人辞职后均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洪蛟先生、曾文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纪瑞东先生、周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提名委员会事先对纪瑞东先生、周建华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赞成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董事长职位空缺,经公司董事推举,在公司董事会选出新任董事长之前,由董事张弘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纪瑞东先生、周建华先生简历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附件:

纪瑞东先生、周建华先生简历

纪瑞东先生:男,1968年3月出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昌航空工业学院,学士学位。历任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民机管理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兼军机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济师兼财务部常务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航空工业机载系统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周建华先生:男,1968年3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巴黎HEC EMBA硕士学位。历任中航技总公司技术引进部项目经理,中航技设备器材公司项目经理、美国公司业务经理、国际工贸公司主管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中航技总公司国际合作部高级业务经理、处长、部门副经理,现任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产品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2020-026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中航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担保以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该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优化资金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风险。

●该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中航财务公司的银行存款为26,097万元,贷款0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本着自愿、公平、诚信、共赢的原则,与中航财务公司友好协商后,双方拟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中航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担保以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因公司与中航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中航财务公司的银行存款为26,097万元,贷款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

中航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航空工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航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法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十号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十号艾维克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董元

注册资本:2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保险兼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除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

主要股东:航空工业出资117,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12%;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11,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50%。

实际控制人:航空工业

中航财务公司最近三年发展稳健,经营状况良好。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中航财务公司总资产11,429,666万元、净资产651,536万元;2019年,中航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427万元,净利润76,357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中航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要求提供金融服务。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1、存款服务:人民币存款,中航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子公司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同期基准利率下限;外币存款,中航财务公司按相应存款类别及人民银行的挂牌利率计付利息,中航财务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按照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挂牌利率的原则,对挂牌利率进行浮动;对于符合规定的大额存款(300万美元)可根据市场情况,以不低于国内市场利率的原则,协商确定存款利率。除符合前述外,中航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子公司存款的利率,也应不低于同期中航财务公司吸收任何第三方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亦应不低于任何第三方就同类存款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利率。

2、贷款服务:中航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限,应不高于同期中航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亦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

3、结算服务:中航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中航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亦应不高于同期任何第三方就同信用级别向公司及子公司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4、担保服务:中航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中航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提供担保所确定的费用,亦不高于中航财务公司在商业银行就同类担保所确定的费用。

5、关于其他服务:中航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服务规定应收取的费用上限(如适用),亦不高于任何第三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同种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除符合前述外,中航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该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也应不高于中航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提供同种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服务内容

中航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要求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1、存款服务;

2、贷款服务;

3、结算服务;

4、担保服务;

5、可提供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二)服务原则及服务价格

1、服务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有权根据业务需求,自主选择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自主决定存贷款金额以及提取存款的时间。

2、服务价格

按照本议案"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所述原则和方法确定。

(三)交易限额

协议有效期内,每一日公司及子公司向中航财务公司存入之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外币折算人民币)。由于结算等原因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在中航财务公司存款超出最高存款限额的,中航财务公司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导致存款超额的款项划转至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账户。

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中航财务公司双方约定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含外币折算人民币),用于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中航财务公司向公司的子公司办理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保函、应收账款保理等业务时,应确保公司的子公司已得到公司的授权。

(四)双方承诺

1、公司承诺:(1)将保持其良好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以保证中航财务公司提供贷款的安全性;(2)如变更名称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实行承包、租赁经营、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合作、解散、破产以及发生其它重大事项,应及时通知中航财务公司;(3)提供给中航财务公司的所有文件和资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4)公司签署本协议或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不违反其订立的任何其他协议,也不会与其订立的其他协议存在任何法律上或(和)商业利益上的冲突。

2、中航财务公司承诺:(1)中航财务公司在办理各项业务时,将提供快捷、优质、优惠的服务,并对公司的监督、质询、批评和投诉给予高度重视和迅速妥善的处理;(2)中航财务公司的业务操作应符合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内部规章制度以及与公司达成的协议的规定;(3)中航财务公司签署本协议或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不违反其订立的任何其他协议,也不会与其订立的其他协议存在任何法律上或(和)商业利益上的冲突;(4)中航财务公司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和结算业务时,有义务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在中航财务公司资金的安全和正常使用。如中航财务公司因各种原因不能支付公司及子公司的存款,公司有权从中航财务公司已经提供给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中抵扣同等的数额,且公司有权利单方终止本协议;如因中航财务公司过错发生资金损失,中航财务公司应全额赔偿公司的损失,且公司有权利单方终止本协议,若中航财务公司无法全额偿还公司的损失金额,则差额部分用中航财务公司发放给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抵补;(5)发生存款业务期间,中航财务公司应定期向公司提供月报、年报,中航财务公司的年报应当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6)中航财务公司承诺一旦发生协议规定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时,负有立即向公司告知的义务,且公司有权利单方终止协议。

(五)保密原则

公司与中航财务公司对本协议内容以及根据本协议获得的对方的信息、资料、财务数据、商业秘密等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在任何时候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上述事项,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协议生效与变更

本协议将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有效期为三年: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公司按《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变更或终止。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协议同等的效力。

本协议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公司与中航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旨在利用中航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资源,为公司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

(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中航财务公司作为航空工业内部金融服务提供机构,相较其他金融机构,更熟悉公司情况,可以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更高效便捷的金融服务。该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优化资金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公司于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协议中所列条款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并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并同意将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洪都航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事前认可函

(二)洪都航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洪都航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公司代码:603222　　公司简称:济民制药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丽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国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4,112,032.35	2,084,490,165.24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0,251,108.09	872,085,560.42	-0.2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98,423.87	95,081,654.25	-33.1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05,110,242.57	578,240,066.08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37,662.62	41,278,440.49	-1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69,844.35	33,046,020.58	2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	4.99	减少1.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518.67	-150,64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644.51	4,135,19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198,742.13	6,685,062.8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4,174,05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5,064.82	-3,418,026.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2,766.46	4,313,760.45	
所得税影响额	15,211.53	5,076,530.19	
合计	2,041,781.14	-7,532,181.7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27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双鸽集团有限公司	110,730,800	34.60	0	质押	67,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雪琴	39,069,200	12.21	0	质押	1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	22,000,000	6.88	0	质押	14,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丽莎	10,000,000	3.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慧慧	10,000,000	3.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邵奕楠	6,576,500	2.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帆敏行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77,900	1.0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田云飞	3,400,000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别涌	3,400,000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建东	2,673,600	0.8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双鸽集团有限公司	110,73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30,800			
张雪琴	39,0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69,200			
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李丽莎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李慧慧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邵奕楠	6,5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576,500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帆敏行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7,900			
田云飞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			
别涌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			
陈建东	2,6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持有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636.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100%的股权和法人股股东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92.73%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20,000.00	134,412,073.84	-40.47%	主要系新友谊医院业绩补偿股份变更完成所致
应收账款	211,480,689.99	161,933,445.67	30.60%	主要系子公司济民堂、LINEAR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455,158.18	3,841,253.22	-36.08%	主要系公司背书转出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798,388.71	7,053,163.88	95.63%	主要系公司计提应收资金占用费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238,460.18	4,669,935.37	33.59%	主要系子公司长期待摊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48,161.88	12,508,096.74	63.48%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预计负债、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36,956.41	15,512,741.89	124.57%	主要系子公司预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56,479,712.30	272,421,390.08	30.86%	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6,598,588.77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28,258,928.34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交税费	14,188,581.25	10,899,379.01	30.18%	主要系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406,651.48	119,761,383.78	115.77%	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变一年内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98,207,597.20	333,600,667.59	-40.59%	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变一年内增加转出所致
预计负债	15,248,666.67			主要系子公司哪州二医院计提诉讼损失事项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116,822.02	1,938,343.52	60.80%	主要系上半年欧元汇率有所上升使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28,398,380.88	14,355,343.37	97.82%	主要系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685,062.84	4,866,259.99	37.38%	主要系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480,092.02	-10,156,605.94	-65.74%	主要系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变化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95,235.53	892,269.37	-177.92%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变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8,882.89	3,215,513.76	-90.39%	主要系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050,720.06	1,601,649.48	1651.36%	主要系子公司哪州二医院计提诉讼损失事项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15,633.99	13,481,305.96	-75.41%	主要系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8,478.50	-417,280.94	-382.42%	主要系上半年欧元汇率有所上升使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7,174.00	349,400.00	254.09%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353,090.62	-100.00%	主要系2019年公司处理白水济民医院股权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6,516.40	433,294.40	56.13%	主要系投资支付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8,584,576.11	255,000,000.00	40.62%	主要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	-100.00%	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278,597.88	38,051,886.